

# 张良卒年考补

罗 剑 波

(四川师范大学 文学院, 四川 成都 610068)

**摘要:**对张良卒年之考定,《张良卒年考订》一文有所疏漏,对历代史书关于张良卒年记载之误原因之探析,该文亦过于简略。《考补》拟于上述两方面补其所失。

**关键词:**张良;卒年;考补

**中图分类号:**K82-64 **文献标识码:**A **文章编号:**1000-5315(2004)01-0098-07

《四川师范大学学报》(社会科学版)2001年第3期载有许良越《张良卒年考订》一文。在文中,作者根据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中所载,并依梁玉绳《〈史记〉志疑》之说,确定张良卒年为高后二年。在此基础上,作者列举出大量书目,一一排查指正,使人读后颇感受益匪浅。便细观之,该文似有头轻尾重之嫌。考订张良卒年,无疑重点在考,无详实之考,即无凭为订。作者推论张良卒年之过程,似流于简省,且有可商榷之处。梁玉绳《〈史记〉志疑》否定《史记·留侯世家》之说,作者以之为立论之根据,亦似仅为一家之言。笔者不揣学识谫陋,撰此《考补》一篇,对张良卒年之推演过程,以及后世史书记载失真之原因,略发微见,以求正于学术界。

对张良卒年之记载,最原始、最权威之材料莫过于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。《史记》卷五十五《留侯世家》云:“(良)乃学辟穀,道引轻身。会高帝崩,吕后德留侯,乃强食之,曰:‘人生一世间,如白驹过隙,何至自苦如此乎!’留侯不得已,强听而食。后八年卒,谥为文成侯。子不疑代侯。”[1](2048页)《史记》卷十八《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云:“(高祖)六年正月丙午,文成侯张良。元年。(高后)三年,不疑

元年。”[1](891页)该《表》只言封年,于卒年只字未提。《汉书》卷四十《张陈王周传》云:“高帝崩……后六岁薨。谥曰文成侯。”[2](2037页)卷十六《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云:“(高帝六年)正月丙午封,十六年薨。高后三年,侯不疑嗣”[2](540页)。

将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所载之材料予以较比,便可见两书之别:《史记·留侯世家》所载“后八年”至《汉书·张陈王周传》则成为“后六岁”;史《表》所载未及张良卒年,而汉《表》则云“十六年薨”。笔者试图通过翻鉴历代校定、注解《史》、《汉》之书,以视其是否出于传抄、转载之误,以及此问题解决之情况。现将摘抄书目列次如下。邵泰衢《〈史记〉疑问》(卷中)未及“后八年”之说[3](713页)。张照《〈史记〉考证》卷十八考《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[4](455页)、卷五十五考《留侯世家》[4](304页—305页)均未及。郭嵩焘《〈史记〉札记》(卷四)亦未及[5]。齐召南等撰《〈汉书〉考证》云“‘后六岁薨’,《史记》作‘后八年卒’”[6](137页),但未加考证。杨树达《〈汉书〉窥管》(卷四)未及[7](321页)。倪思编、刘辰翁评之《班马异同》卷五“后八年卒”下有小字“六岁薨”[8](489页),只列异同而未加考定。吴

收稿日期:2003-10-15

作者简介:罗剑波(1979—),男,山东省菏泽市人,四川师范大学文学院中国古代文学专业2002级硕士研究生,指导教师李大明教授。

仁杰《两汉刊误补遗》未及[9]。张文虎《校刊〈史记〉〈集解〉〈索隐〉〈正义〉札记》(卷四)未及[10](474页)(以上书目参见许良越《张良卒年考订》)。《史记会注考证附校补》卷五十五《留侯世家》云“后八年卒。谥为文成侯”,后录有日人泷川资言之《考证》,云:“梁玉绳曰:汉《传》‘八’作‘六’。考《表》,良以高帝六年封,卒于吕后二年,在位十六年,则当是九年,《史》、《汉》俱误。”[11](1234页)水泽利忠之《校补》未及此条[11](1239页)。王筠《史记校》卷上校《留侯世家》有言曰“‘后八年卒’,班‘八’作‘六’”[12](33页),但未下断语,且其所校未及诸《表》。汪越撰、徐克范补《读史记十表》卷六《高祖功臣年表》未及[13](50页)。夏燮《校汉书八表》卷四《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未对“十六年薨”之说作论[14](238页)。钱大昭《汉书辨疑》卷六辨汉《表》未及“后十六年薨”说[15](74页),卷十七辨汉《传》亦未及张良卒年事[15](287页)。周寿昌《汉书注校补》卷八校补汉《表》未及[16](94页),卷三十二校补汉《传》,“后六年薨”周按“六,《史记》作八”,但未予考定[16](554页)。钱大昕《廿二史考异》卷二考史《表》未及[17](19页),卷四未对《留侯世家》作考[17](64页),卷六考汉《表》未及张良事[17](111—113页),卷八考《张良传》亦未及[17](162页)。赵翼《二十二史札记》卷一《史汉不同处》未及[18](13页)。陈直《史记新证》未及[19](111页),《汉书新证》亦未及[20](263页)。其他如崔适《史记探源》(卷二)[21],周尚木《史记识误》(卷上)[22],李笠《史记订补》(卷三之《高祖功臣年表》、卷五之《留侯世家》)[23],潘永季《读史记札记》[24],许玉琢《读史记》[25],李慈铭《史记札记》(卷一)[26],《汉书札记》(卷一之《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、卷四之《张陈王周传》)[27],邹在寅《汉书疏证》(卷三之《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、卷二十七之《张陈王周传》)[28],王念孙《读书杂志》(25—26页校史《表》、74页校《留侯世家》、110页校汉《表》、417页校《张陈王周传》)[28],王应麟《困学纪闻》(卷十二)[29],李景星《四史评议》(22—23页《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、54—55页《留侯世家》、154页《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、188页《张陈王周传》)[30],钱大昕《三史拾遗》(卷一《史记》、卷二、卷三《汉书》)[31],亦均未使这一问题得以解决。梁玉绳《〈史记〉志疑》、王先谦《〈汉书〉补注》、吴恂《〈汉

书〉注商》对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有关材料有所分析,兹摘抄如下。梁玉绳《〈史记〉志疑》卷二十六云:“汉《传》‘八’作‘六’。考《表》,良以高帝六年封,卒于吕后二年,在位十六年,则当是九年,《史》、《汉》俱误。”[32](1170页)王先谦《〈汉书〉补注》亦有言曰:“《史记》作‘后八年卒’。据《侯表》,良以高后二年薨。”[33](3493页)揆其语气,似亦有否定《史记》所载之意。而吴恂《〈汉书〉注商》则云:“《史记》作后八年,是也。据《功臣表》:良以高帝六年正月封;十六年薨。高后三年,子不疑嗣侯。考高祖在位十有二年,自良始封迄高帝之崩,计达七年,又历惠帝七年,其薨当在高后二年;上云:‘高帝崩,吕后德良’云云,则其时宜在孝惠之初,其后八年,正当高后二年,与汉《表》十六年薨之文正合,故不疑于三年嗣侯也。”[34](92页—93页)三人皆以汉《表》之“十六年”说为据,对张良卒年加以考定,以证《世家》、汉《传》所载之正误,但其所得结论却判若两类。合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中材料以考定张良卒年,无疑为正确之思路,且两书所载材料亦为此提供了可行性:《留侯世家》、《张陈王周传》皆以“高帝崩”为参照叙张良所卒之年;汉《表》则以张良封侯为参照定张良卒年。梁玉绳、王先谦与吴恂所下断语有异,概因其演算张良卒年之思路、之过程有异也。为此,笔者欲以两书所载材料为据,对良之卒年重加推算,以求得其正也。

欲推演张良之卒年,需应先对西汉初期有关纪年、纪月之情形作一了解。过去史家所用之传统纪年方法包括两种:其一,按王公即位之年次纪年,如周平王元年、汉高祖六年、汉惠帝三年等;其二,用年号纪年(自西汉武帝始),如建元元年、元光三年等。史迁、班固对汉初历史之记载采用前一种。古人记月有所谓“月建”之观念,即以子丑寅卯等十二地支与一年之十二月份相配。具体做法为:以冬至所在之十一月(夏历)配子,称为建子之月,由此顺推,十二月为建丑之月,正月为建寅之月,二月为建卯之月,直至十月为建亥之月。春秋战国时期有所谓夏历、殷历与周历,三者之主要区别在于岁首之月建不同,故又称之为三正。周历以建子之月(夏历之十一月)为岁首,殷历以建丑之月(夏历之十二月)为岁首,夏历以建寅之月即正月为岁首。秦始皇统一中国后,改以建亥之月(夏历之十月)为岁首,但因夏正较适合农事季节,故不称十月为正月,不改正月

(避始皇讳,秦人称端月)为四月,春夏秋冬与月份之搭配,全与夏正同。汉初沿袭秦制。《史记》卷二十六《历书》云:“夏正以正月,殷正以十二月,周正以十一月。盖三王之正若循环,穷则反本。”[1](1258页)又云:“秦灭六国,兵戎极烦,又升至尊之日浅,未暇遑也。而亦颇推五胜,而自以为获水德之瑞,更名河曰‘德水’,而正以十月,色上黑。”[1](1259页)下又有言曰:“汉兴,高祖曰‘北峙待我而起’,亦自以为获水德之瑞。虽明习历及张苍等,咸以为然。是时天下初定,方纲纪大基,高后女主,皆未遑,故袭秦正朔服色。”[1](1260页)《汉书》卷二十一《律历志》(上)亦云:“战国扰攘,秦兼天下,未皇暇也,亦颇推五胜,而自以为获水德,乃以十月为正,色上黑”[2](973页),“汉兴,方纲纪大基,庶事草创,袭秦正朔”[2](974页)。汉初袭秦正,直至武帝元封七年改用太初历、以建寅之月(即夏历之正月)为岁首止。《史记·孝武本纪》云:“(元封七年)夏,汉改历,以正月为岁首,而色上黄,官名更印章以五字,因为太初元年。”[1](483页)《汉书·武帝纪》亦云:“太初元年冬十月,行幸泰山。”应劭注曰:“初用夏正,以正月为岁首,故改年为太初也。”[2](199页)由此,则可知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对汉初历史之记载为何先言冬,再言春。只因其以十月为岁首,则每年之春当在此年冬季后之缘故也。如此之例,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中比比皆是,兹不赘举。

《汉书》卷十六《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云:“(良)(高帝六年)正月丙午封,十六年薨。高后三年,侯不疑嗣。”[2](540页)《史记·留侯世家》云:“后八年卒,谥为文成侯。子不疑代侯。”《集解》:“徐广曰:‘文成侯立十六年卒,子不疑代立。’”[1](2048页)今按,徐广为晋末宋初之人,曾作有《史记音义》一部。司马贞《史记索隐序》云:“逮至晋末,有中散大夫东莞徐广始考异同,作《音义》十三卷。”[1](书末附录第七页)其《后序》又云:“宋中散大夫徐广作《音义》十三卷,唯记诸家本异同,于义少有解释。”[1](书末附录第九页)由此可知,徐广之“十六年”说似抄自汉《表》。《张良卒年考订》以徐广之言为据,推定张良卒年,且又以《史》、《汉》两《表》证徐广之言为正,不免本末倒置矣!张良于高祖六年受封,高祖六年即为张良称侯之元年。如此,“十六年薨”则意为良于封侯之第十六年卒(《张良卒年考订》理解“十六年”为“其后十六年”,该文又云《史记·留侯

世家》“后八年”为“其后八年”,如此理解,“其后十六年”则为后十六年,自高祖六年起后十六年为高后三年矣),如此推算,张良当卒于高后二年(高祖在位十二年,惠帝在位七年)。《史记·留侯世家》云:“会高帝崩……后八年卒,谥为文成侯。”[1](2048页)《史记·高祖本纪》云:“(十二年)四月甲辰,高祖崩长乐宫。……丙寅,葬。”[1](392页)《集解》云:“徐广曰五月”[1](393页),“己巳,立太子”[1](392页)。《正义》云:“丙寅葬,后四日至己巳,即立太子为帝。”[1](393页)《汉书·高帝纪》曰:“夏四月甲辰,帝崩于长乐宫。”[2](79页)“五月丙寅,葬长陵”[2](80页)。《汉书·惠帝纪》又云:“十二年四月,高祖崩。五月丙寅,太子即皇帝位,尊皇后曰皇太后。”[2](85页)按《史记》言“(五月)己巳,立太子”,《汉书·惠帝纪》则云“五月丙寅,太子即皇帝位”。综合上列材料言之,丙寅日似为高祖入殓之时,惠帝即位当在己巳日,《汉书》此记或有失。据上述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所载,可确知高祖刘邦崩于其十二年四月,惠帝于五月即皇帝位。但依惯例,新一年之始应自岁首之月即十月始,惠帝虽于五月既已即位,但惠帝元年应自十月始,故十月以前仍应视为高祖十二年。《史记·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云:“(高祖)十二年六月壬辰,匡侯陈仓元年”[1](972页—973页),“(高祖)十二年六月壬辰,侯王竟(《索隐》:“壮侯王竟。”)元年”[1](973页),“(高祖)十二年六月壬辰,靖侯赤(《索隐》:“煮枣端侯棘朱。汉《表》作‘端侯革朱’,革音棘,亦作‘束’,误也。棘,姓,盖子成之后也。)元年”[1](973页—974页),“(高祖)十二年六月壬辰,节侯毛泽元年(《索隐》:“毛泽之,亦作‘释之’也。)”[1](974页)。《汉书·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云:纪信匡侯陈仓“(高祖十二年)六月壬辰封,十年薨”[2](615页),景严侯王兢“(高祖十二年)六月壬辰封,七年薨”[2](615页),张节侯毛泽之“(高祖十二年)六月壬辰封,二十六年薨”[2](616页),煮枣端侯革朱“(高祖十二年)六月壬辰封,七年,孝惠七年薨。嗣子有罪,不得代。”[2](616页)汉《表》下又有云:雋陵严侯朱濩“(高祖十二年)十二月封,十一年薨”[2](617页),鹵严侯张平“(高祖十二年)十二月封,十二年薨”[2](617页)。今按,《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所录功臣皆以时间先后依次排列,高祖十二年十二月应在六月之前,且十二月高祖亦有封侯之事,不知何故将此

二侯置于十二年六月后。复察史《表》，史《表》亦录此二侯于六月后，但一云“十二年中”，一云“十二年”[1](975页)。其他功臣录于《表》者，云其所封之时，皆(年)月日并举，于此二侯，则言之暧昧，恐因其限于材料失考，而置其于此表最后之故也。汪越撰、徐克范补之《读史记十表》卷六《高祖功臣年表》最后有徐氏所作《存疑》，其言曰：“《表》载功封，始自高帝六年十二月，至十二年六月止，汉《表》同。按高帝于十二年四月甲辰崩，五月丙寅葬长陵，不应有六月封侯之事，或在孝惠即位后耶？又不应入高表，此必有误也。”[17](55页)今按，四侯为惠帝所封，但封时仍在高祖十二年，故置于此，《史》、《汉》应不误。由上引可知，高祖十二年六月授封四侯，而惠帝于五月既已即位，《史》、《汉》两《表》不称惠帝元年六月，而言高祖十二年六月，是惠帝元年至当年十月始之故也。

如前所引，高祖于其十二年四月崩于长乐宫，《史记·留侯世家》载良于高祖崩后八年卒。据此推算张良卒年，则需考虑两种情形。其一，推演之起点自高祖十二年始，即张良卒于八年后的夏四月甲辰日至秋九月末这一时间范围内。如此演算，自高祖十二年始，“后八年”为高后元年。其二，推演之起点自惠帝元年始，即张良卒于八年后的冬十月至其年夏四月甲辰日前之时间范围内。如此演算，自惠帝元年始，“后八年”为高后二年。此结果正与前面据汉《表》“十六年薨”推演之结果相合。《汉书·张陈王周传》又有“后六岁薨”之说，据此，仍应如上所述进行两种假设，得出之结果分别为惠帝六年(四月甲辰日至秋九月末间)与惠帝七年(冬十月至夏四月甲辰日间)，与据汉《表》所得结果显然不合。综上所述，据《史记·留侯世家》、《汉书·张陈王周传》以及《史记·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(未及张良卒年)、《汉书·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提供的四则材料推算张良卒年，共得出五个时间：高后二年、高后元年(夏四月甲辰日至秋九月末)、高后二年(冬十月至夏四月甲辰日)、惠帝六年(夏四月甲辰日至秋九月末)、惠帝七年(冬十月至夏四月甲辰日)。其中据《留侯世家》和《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演算所得结果相同。由此，应断定张良卒于高后二年<sup>①</sup>，《史记·留侯世家》、《汉书·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中所载均为正，《汉书·张陈王周传》之“后六岁薨”说，误。

梁玉绳《〈史记〉志疑》卷二十六云：“汉《传》

‘八’作‘六’。考《表》，良以高帝六年封，卒于吕后二年，在位十六年，则当是九年，《史》、《汉》俱误。”[32](1170页)梁玉绳主张《留侯世家》之“后八年”应改为“后九年”，则其必然未将西汉初年之特殊历史现象考虑进去，故其所下断语似有可商榷之处。王先谦《〈汉书〉补注》似亦对《史记》“后八年”说持怀疑态度，如此，则亦有失矣。吴恂《〈汉书〉注商》肯定《史记》“后八年”之说，但其云“‘高帝崩，吕后德良’”[34](92页)，“其时宜在孝惠之初，其后八年，正当高后二年”[34](92页—93页)，则其所下结论又似过于突然：高帝崩至惠帝纪元始，其间时光长达五月之多，何以得知“吕后德良”即在孝惠之初，而非在高祖十二年呢？(如其理解“孝惠之初”为孝惠即位之初，则亦有失矣，孝惠即位之初亦为高祖十二年，非惠帝元年也。)吴氏之失，失之未抓住问题之根本，故其说亦不得圆通矣！

荀悦《前汉纪》卷五《前汉孝惠皇帝纪》云：“十月，安国侯王陵为右丞相，陈平为左丞相。(按此条列于惠帝五年下，然观其叙述次序，实自惠帝五年十月至此，故此处十月应为孝惠六年之十月)赐民爵户一级。六年十月，齐王肥薨，谥悼惠王。夏六月，武阳侯樊噲薨，谥曰武侯。留侯张良薨，谥文成侯。……复置太尉官，周勃为太尉。”[35](9页)《汉书·惠帝纪》云：“(惠帝)六年冬十月辛丑，齐王肥薨。令民得卖爵。女子年十五以上至三十不嫁，五算。夏六月，舞阳侯噲薨。起长安西市，修敖君。”[2](91页)将两者作一较比，可易见前者所载孝惠六年之事多于后者，但笔者不禁要问，《前汉纪》多出《汉书·惠帝纪》未载之事，荀悦从何得来？《史记》卷五十六《陈丞相世家》：“孝惠帝六年，相国曹参卒，以安国侯王陵为右丞相，陈平为左丞相。”[1](2059页)《汉书》卷四十《张陈王周传》：“惠帝六年，相国曹参薨，安国侯王陵为右丞相，平为左丞相。”[2](2046页)《史记》卷二十二《汉兴以来将相名臣年表》又云：“(孝惠六年)十月己巳，安国侯王陵为右丞相。曲逆侯陈平为左丞相。”[1](1123页)卷十八《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：“(陈平)(孝惠)五年，为左丞相”[1](887页)(此之“五年”应改为六年)，“(王陵)(孝惠)六年，为右丞相”[1](924页)。《史记》卷五十七《绛侯周勃世家》：“孝惠帝六年，置太尉官，以勃为太尉。”[1](2071—2072页)《汉书·张陈五周传》：“惠帝六年，置太尉官，以勃为太尉。”[2]

(2054页)《汉书》卷十九(下)《百官公卿表》(下)云：“(孝惠六年)十月己丑，安国侯王陵为右丞相，曲逆侯陈平为左丞相。绛侯周勃复为太尉。”[2](751页)由上引可知，荀悦《前汉纪》所载王陵、陈平、周勃事皆由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之世家、列传、及诸《表》补。而《前汉纪》叙及刘肥、樊哙薨之事，则直取《汉书·惠帝纪》(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除《惠帝纪》外，言及两人薨之材料皆未明言月份)。《汉书·张陈王周传》云：“高帝崩……后六岁薨。谥曰文成侯。”[2](2037页)《前汉纪》卷五《前汉孝惠皇帝纪》云：“(惠帝六年)夏六月，武阳侯樊哙薨，谥曰武侯。留侯张良薨，谥文成侯。”[35](9页)由此可知，荀悦定张良卒年为惠帝六年是据《汉书·张陈王周传》，且其计算之起点自高祖十二年始(如此，荀氏则未考虑从惠帝元年起算之另一种情形)。高祖刘邦于其十二年四月崩长乐宫，故计算始点应在高祖崩后至该年九月底之时间范围内，“后六岁”为惠帝六年四月至九月间。但荀悦于“张良薨”前又冠以“夏六月”，“夏六月”固然在四月至九月范围内，但不知其据为何。反观《前汉纪》于惠帝六年所载，荀悦皆冠以月份，但王陵、陈平、刘肥之“十月”、樊哙之“六月”，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之世家、列传、及诸《表》皆有前记，于张良则无，荀悦置之于“夏六月”，个中原因，限于史料已无从考实矣。《前汉纪》以《汉书·张陈王周传》为据，得张良卒年，不考汉《表》、不查《史记》，其推算过程未免有失偏颇，由此得出之结论，亦与前述据《史记·留侯世家》和《汉书·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所得结论相颉颃。且《史记·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云：“(高后)三年，不疑元年。”[1](891页)《汉书·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亦云：“高后三年，侯不疑嗣。”[2](540页)设使张良卒于惠帝六年，张不疑于高后三年嗣侯，前后相隔四年之遥，此有悖常理，故此之结论当为误。

又，自《前汉纪》明言张良卒于惠帝六年夏六月后，后世史书承之者不胜枚举，非但如此，细察后世史书对惠帝六年之记载，亦未有超出《前汉纪》所载之范围者，古人抄书之举，由此可见一斑矣！今略举几例以为证：司马光《资治通鉴》卷十二云：“(惠帝)六年冬十月，以王陵为右丞相，陈平为左丞相。齐悼惠王肥薨。夏，留文成侯张良薨。以周勃为太尉。”[36]朱熹《〈资治通鉴〉纲目》卷三云：“(孝惠皇帝)壬子六年，冬十月，以王陵为右丞相，陈平为左丞相。

夏，留侯张良卒。以周勃为太尉。”[37](220页)袁了凡、王凤洲《纲鉴合编》卷六云：“(孝惠皇帝)壬子六年，冬十月，以王陵为右丞相，陈平为左丞相。周勃为太尉。夏，留侯张良卒。”[38](272页)吴乘权《纲鉴易知录》卷十一云：“(孝惠皇帝)壬子六年，冬十月，以王陵为右丞相，陈平为左丞相。夏，留侯张良卒。以周勃为太尉。”[39](261页)傅恒等奉敕所撰《御批历代通鉴辑览》卷十三云：“(孝惠皇帝)壬子六年，冬十月，以王陵为右丞相，陈平为左丞相。夏，留侯张良卒，谥曰文成。以周勃为太尉。”[40](318页)以上三书全抄朱子《纲目》，而朱子书又抄《通鉴》矣。吕祖谦《大事记解题》卷九云“(汉孝惠皇帝六年)留文成侯张良薨”，下又有“解题曰：按《功臣年表》以厥将从起下邳。”[41](344页)云云。由此可知，吕氏曾核查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之《功臣表》，但未留意有关张良卒年之载，如此，则过于信古矣！王益之《西汉年纪》卷三：“(惠帝六年)留侯张良薨，谥曰文成侯。”[42](42页)王氏自云上言据《史记·留侯世家》与《资治通鉴》修，据《留侯世家》何以能得出惠帝六年？王氏所失同于吕氏矣！如此之例，兹不赘举，不论上举书目为直抄还是转抄，溯其源皆至荀悦《前汉纪》。

后世史书中亦有对张良卒年之记载，因盲目抄袭而不考，以致自相矛盾，贻笑于后人者。郑樵《通志》卷二十二《前汉年谱》云“(孝惠皇帝六年)冬十月，以王陵为右丞相，陈平为左丞相。夏，留侯张良卒。以周勃为太尉”[43](168页)，因袭《前汉纪》明也。卷九十六又有《张良传》，云：“高帝崩，吕后德良，乃强食之，……后八年薨，谥文成侯。”[43](51页)笔者将此之《张良传》与《史记·留侯世家》校对后发现，郑樵于此又全抄《史记》。如此抄袭而不加甄辨，张良卒年不得其正可知矣！李贽《史纲评要》卷五云：“(孝惠皇帝)六年，以王陵为右丞相，陈平为左丞相。周勃为太尉。留侯张良卒。”[44](133页)李贽《藏书》卷十一又云：“高帝崩……后八年卒，谥为文成侯。子不疑代侯。”[45](194页)李氏《史纲评要》为编年体，《藏书》为纪传体，两书于张良卒年所载之所以互为矛盾者，在其抄袭所本不一也。李贽之失，同于郑氏矣！

更有甚者，抄袭前书而不考，为自圆其说而臆改史书，此之类者，罪莫大焉！王之枢、周清原等奉敕撰《御定历代纪事年表》，该书卷二十二云：“(孝惠

皇帝)壬子六年,冬十月,以王陵为右丞相,陈平为左丞相。夏,留文成侯张良薨。以周勃为太尉。”下又有云:“齐王肥,封十三年薨,谥悼惠”,“留侯张良,封十三年薨,谥文成”,“舞阳侯樊哙,封十三年薨,谥武”[46](46页)。《汉书·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云:“(良)(高帝六年)正月丙午封,十六年薨。”[2](540页)“十六年薨”,《御定历代纪事年表》改之为“十三年薨”。《史记·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云:“(高祖)六年正月丙午,武侯樊哙元年。”[1](895页)《汉书·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云:舞阳武侯樊哙“(高帝六年)正月丙午封,十三年薨。”[2](546页)《史记》卷十七《汉兴以来诸侯王年表》云:“(高祖六年)正月甲子,初王悼惠王肥元年。肥,高祖子”[1](808页—809页),“(惠帝六年)(肥)薨”[1](815页)。《汉书》卷十四《诸侯王表》云:齐悼惠王肥“(高帝六年)正月壬子立,十三年薨。”[2](398页)由此可知,张良、樊哙、刘肥同于高祖六年受封,且樊哙、刘肥均于其“十三年薨”,《御定历代纪事年表》采张良、樊哙、刘肥均薨于惠帝六年之说,故改汉《表》良“十六年薨”为“十三年薨”,以求与哙、肥相齐也。该书同卷下又有云:“(孝文皇帝)丙寅五年,

留侯张不疑嗣封,十四年,坐谋杀故楚内史,当死,赎为城旦,国除。”[46](71页)《史记·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云:“(高后)三年,不疑元年。(孝文)五年,侯不疑坐与门大夫谋杀故楚内史,当死,赎为城旦,国除。[1](891页)《汉书·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亦云:“高后三年,侯不疑嗣,十年,孝文五年,坐与门大夫杀故楚内史,赎为城旦。”[2](540页)由此可知,该书又为使不疑之事与其所采张良卒年相合,而改汉《表》之“十年”为“十四年”。《御定历代纪事年表》擅改张良卒年在后,妄提不疑封年在后,揆其因由,皆一“抄”字之误也!抄之而不加考,盲目信古矣;不考而臆改,非学人之当为也!如此竟造史书,谬之甚也!②

刘勰《文心雕龙·序志》有言云:“及其品列成文,有同乎旧谈者,非雷同也,势自不可异也。有异乎前论者,非苟异也,理自不可同也。同之与异,不屑古今,擘肌分理,唯务折衷。”[47](295页)正如彦和所言,以上所论,非为苟然取异,哗众取宠,而力在于“势”,力在于“理”,力在于还历史以其本真面目也!

#### 注释:

- ①鉴于西汉初年特殊的历正现象,笔者对张良卒年的表述,不采用中华书局标点本《史记》中的公元纪年,因为后世的公元纪年,无法准确反映出当时的历正现实。
- ②以上所举自《前汉纪》以下材料,参见许良越《张良卒年考订》,但该文于材料引文只及张良卒一事,笔者将范围扩至惠帝六年整年,以求更深入地探求张良卒年所误之成因、之延因。《张良卒年考订》之摘要云:“但历代史书及后世工具书的记载颇不一致,其原因亦较复杂。”笔者认为:张良卒年代代延误之因并不复杂,归根结底,皆因抄袭所误。史书作者以古为崇,抄之而不予考证,致使张良卒年代代传误也!

#### 参考文献:

- [1]司马迁.史记[M].北京:中华书局,1959.
- [2]班固.汉书[M].北京:中华书局,1962.
- [3]邵泰衢.史记疑问[M].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7.
- [4]张照.史记考证[M].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7.
- [5]郭嵩焘.史记札记[M].上海:商务印书馆,1957.
- [6]齐召南.汉书考证[M].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7.
- [7]杨树达.汉书窥管[M].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4.
- [8]倪思,刘辰翁.班马异同[M].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7.
- [9]吴仁杰.两汉刊误补遗[M].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7.
- [10]张文虎.校刊史记集解索隐正义札记:下册[M].北京:中华书局,1977.
- [11]司马迁,泂川资言,水泽利忠.史记会注考证附校补[M].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6.
- [12]王筠.史记校[M].民国二十四年故宫博物院铅印本.
- [13]汪越,徐克范.读史记十表[M].史记汉书诸表订补十种:上册[M].北京:中华书局,1982.

- [14] 夏燮. 校汉书八表[M]. 史记汉书诸表订补十种:上册[M]. 北京:中华书局,1982.
- [15] 钱大昭. 汉书辨疑[M]. 丛书集成初编[Z]. 北京:中华书局,1985.
- [16] 周寿昌. 汉书注校补[M]. 丛书集成初编[Z]. 北京:中华书局,1985.
- [17] 钱大昕. 二十二史考异[M]. 丛书集成初编[Z]. 北京:中华书局,1985.
- [18] 赵翼. 廿二史札记[M]. 北京:中国书店,1987.
- [19] 陈直. 史记新证[M]. 天津:天津人民出版社,1979.
- [20] 陈直. 汉书新证[M]. 天津:天津人民出版社,1959.
- [21] 崔适. 史记探源[M]. 北京:中华书局,1986.
- [22] 周尚木. 史记识误[M]. 民国17年石印本.
- [23] 李笠. 史记订补[M]. 民国12年瑞安李氏刊本.
- [24] 潘永季. 读史记札记[M]. 昭代丛书合刻[Z]. 清道光中吴江沈氏世楷堂刻本.
- [25] 许玉瑑. 读史记[M]. 杨园先生全集[Z]. 清乾隆初朱芬刻本.
- [26] 李慈铭. 史记札记[M]. 越缙堂读史札记[Z]. 民国二十年序立北平北海图书馆排印本.
- [27] 李慈铭. 汉书札记[M]. 越缙堂读史札记[Z]. 民国二十年序立北平北海图书馆排印本.
- [28] 王念孙. 读书杂志:上册[M]. 北京:北京市中国书店,1985.
- [29] 王应麟. 困学纪闻[M]. 北京:商务印书馆,1935.
- [30] 李景星. 四史评议[M]. 长沙:岳麓书社,1986.
- [31] 钱大昕. 三史拾遗[M]. 考史拾遗[M]. 北京:商务印书馆,1958.
- [32] 梁玉绳. 史记志疑:第三册[M]. 北京:中华书局,1981.
- [33] 王先谦. 汉书补注:第五册[M]. 北京:商务印书馆,1941.
- [34] 吴恂. 汉书注商[M]. 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3.
- [35] 荀悦. 前汉纪[M]. 四部丛刊初编[Z]. 上海:上海书店,1989.
- [36] 司马光. 资治通鉴[M]. 四部丛刊初编[Z]. 上海:上海书店,1989.
- [37] 朱熹. 康熙御批资治通鉴纲目[M]. 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 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7.
- [38] 袁了凡,王凤洲. 纲鉴合编:第一册[M]. 北京:北京市中国书店,1980.
- [39] 吴乘权. 纲鉴易知录:第一册[M]. 北京:中华书局,1960.
- [40] 傅恒. 御批历代通鉴辑览[M]. 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 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7.
- [41] 吕祖谦. 大事记解题[M]. 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 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7.
- [42] 王益之. 西汉年纪[M]. 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 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7.
- [43] 郑樵. 通志[M]. 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 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7.
- [44] 李贽. 史纲评要:上册[M]. 北京:中华书局,1974.
- [45] 李贽. 藏书:第一册[M]. 北京:中华书局,1959.
- [46] 王之枢,周清原. 御定历代纪事年表[M]. 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 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7.
- [47] 王利器. 文心雕龙校证[M]. 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0.

[责任编辑:唐 普]